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华宫大厦修缮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（EPC）[项目编号:JG2025-0587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;(成)亚瑞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/
2	(主)广州市金鼎广铝装饰工程有限公司;(成)广州亚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/
3	(主)广东恒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;(成)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/
4	(主)广东空港建设有限公司;(成)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广州珠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

联系人: 王工

联系电话: 020-88907232

招投标监督部门: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中心

联系地址: 广州市越秀区东华东路 353 号锦桦荟 336 室

联系电话: 020-37668900

招标人名称: 广州珠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3月 日

